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洋健康”或“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澳洋健康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保荐机构进行的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大额转账凭证，查阅公司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对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592号文核准，向8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072,9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5.48元，募集资金总额383,999,492元，募集资金净额369,499,492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8年6月1日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175号），对上述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予以验证。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公司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港城康复医院建设项目	13,953.00	10,853.00

2	澳洋医院三期综合用房建设项目	17,747.20	14,447.00
3	澳洋医学科研中心建设项目	7,307.48	6,900.00
4	澳洋健康医疗信息化项目	6,730.90	6,200.00
合计		45,738.58	38,400.00

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募投项目的实际投入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各个募投项目的具体投资额。本次募投项目所需资金超过实际募集资金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方式解决。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投入上述募投项目的资金，公司可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以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澳洋健康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83,999,492.00
减：已支付发行费用	14,500,000.00
银行手续费	12,549.43
累计投入项目金额	252,510,793.11
其中：本年投入项目金额	0.00
以前年度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69,208,347.07
本年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49,041,289.82
加：银行利息	1,273,487.43
其中：本年银行利息	65,209.63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0.00

四、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

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澳洋健康连同国海证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澳洋健康、江苏澳洋医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洋医疗”）连同国海证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澳洋健康、张家港澳洋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洋医院”）连同国海证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澳洋健康、澳洋医院连同国海证券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澳洋健康、张家港港城康复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城康复”）连同国海证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签订的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澳洋健康及澳洋医疗、澳洋医院、港城康复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监管协议执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及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相关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开设的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销户，销户账号 480671815203，销户日期 2020 年 10 月 14 日，上述账户的节余募集资金 1,174.19 元已转入公司在该行的其他募集资金账户，转入账号 543073351982，转入金额 1,174.19 元。

2021 年 3 月 30 日澳洋健康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个月。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正常支付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已将已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返回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告编号：2022-12）。本报告期内，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全部归还了之前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0万元。

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经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4,895.86万元（包含存款利息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期末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10527501040022049	募集资金专户	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30300188000199759	募集资金专户	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050020410120100025645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10527501040022072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塘市支行	543073351982	募集资金专户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塘市支行	32250198629200000379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计	-	-	0.00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一) 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8,399.95	4,904.13	金总额	4,904.13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6,949.95	36,949.95		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904.1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824.96		金总额（包括永久性补流）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79%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	(3) = (2) / (1)			
1. 港城康复医院建设项目	否	10,853.00	10,853.00	0.00	10,025.44	92.37%	371.82	否 ^{#1}	否
2. 澳洋医院三期综合用房建设项目	否	14,447.00	14,447.00	0.00	13,850.52	95.87%	2,404.83	是 ^{#2}	否
3. 澳洋医学科研中心建设项目	是	6,900.00	0.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3}
4. 澳洋健康医疗信息化项目	是	6,200.00	1,375.11	0.00	1,375.11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11,824.96	4,904.13	11,824.9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8,400.00	38,500.07	4904.13	37,076.04	96.30%			
超募资金投向									

	<p>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间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此期间如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正常支付的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已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返回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告编号：2020-30）。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1年3月29日返回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使用期间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详见（公告编号：2021-17）。公司已于2022年3月30日归还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告编号：2022-12）。</p>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已永久补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性补流	澳洋医学科研中心建设项目	6,920.83	0.00	0.00	0	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流	澳洋健康医疗信息化项目	1,375.11	0.00	1,375.11	100	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295.94	0.00	1,375.11					

澳洋医学科研中心建设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7,307.48万元，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6,900.00万元。截至2019年6月20日，该项目累计投入总额为0.00万元，投资进度为0.00%，2018年至2019年6月20日该项目未投入建设，已经搁置一年以上。2019年6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澳洋医学科研中心建设项目”，且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2019年5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合计6,920.9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将“澳洋医学科研中心建设项目”剩余募集资金69,208,347.07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澳洋健康医疗信息化项目拟投入的募投资金总额4,749.95万元，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投资总额1,375.11万元，投资进度28.95%。因由第三方金融机构所提供的信息化系统以及信息技术支持已经能够满足与政府、社保管理部门、金融机构、就医人员等相关方信息衔接，及时终止该募投项目可避免盲目和重复投资。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经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4,895.86万元（包含存款利息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

	久补充流动资金。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六、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实施“澳洋医学科研中心建设项目”且将该项目相关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19年7月9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截止2019年末公司已将澳洋医学科研中心建设项目中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合计69,208,347.07元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经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4,895.86万元（包含存款利息等，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八、会计师核查意见

澳洋健康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2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澳洋健康募集资金2022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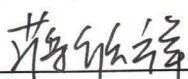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澳洋健康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深

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澳洋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蒋欣祥



李金海

